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are文軒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I)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及
(II)修訂公司章程等制度暨取消設置監事會**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等制度暨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的公告；及(i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等制度暨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的通函（「該通函」）及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確認本公告並無虛假聲明、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本公告所載內容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I.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三色路238號新華之星A座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合共持有1,233,841,000股股份的持有人，即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表決。所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東須就任何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對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共持有代表本公司774,482,705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2.770058%。所有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只適用於A股）相結合的方式進行表決，表決方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1、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人數	125
其中：A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人數	124
H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人數	1
2、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774,482,705
其中：A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689,668,097
H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84,814,608
3、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2.770058
其中：A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5.896027
H股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6.874031

註：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現場出席會議的股東以及通過網絡投票出席會議的A股股東。

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柯繼銘先生主持。本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7人，董事長周青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在任監事6人，列席5人。監事薛豐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總經理、董事會秘書亦列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東類型	所有出席 股東的 投票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所代表股份 數目	股份 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1. 審批本公司日期 為二零二五年十 一月七日的通函 所載之本公司章 程的修訂建議暨 建議取消設置監 事會。		A股股東	689,668,097	682,535,770	98.965832	6,793,627	0.985057	338,700	0.049111
		H股股東	84,814,608	11,622,476	13.703389	73,192,132	86.296611	0	0.000000
		合計	774,482,705	694,158,246	89.628631	79,985,759	10.327637	338,700	0.043732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2. 審批本公司日期 為二零二五年十 一月七日的通函 所載之本公司股 東大會議事規則 的修訂建議。		A股股東	689,668,097	689,331,497	99.951194	312,900	0.045370	23,700	0.003436
		H股股東	84,814,608	70,978,931	83.687153	13,834,677	16.311668	1,000	0.001179
		合計	774,482,705	760,310,428	98.170098	14,147,577	1.826713	24,700	0.003189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3. 審批本公司日期 為二零二五年十 一月七日的通函 所載之本公司董 事大會議事規則 的修訂建議。		A股股東	689,668,097	682,629,770	98.979462	6,726,227	0.975284	312,100	0.045254
		H股股東	84,814,608	25,713,153	30.316892	59,100,455	69.681929	1,000	0.001179
		合計	774,482,705	708,342,923	91.460134	65,826,682	8.499439	313,100	0.040427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股東類型	所有出席 股東的 投票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所代表股份 數目	股份 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4. 審批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所載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訂建議。		A股股東	689,668,097	689,406,397	99.962054	239,500	0.034727	22,200	0.003219
		H股股東	84,814,608	84,813,608	99.998821	0	0.000000	1,000	0.001179
		合計	774,482,705	774,220,005	99.966081	239,500	0.030923	23,200	0.002996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審批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所載之本公司關聯交易制度的修訂建議。		A股股東	689,668,097	689,405,097	99.961866	240,800	0.034915	22,200	0.003219
		H股股東	84,814,608	84,813,608	99.998821	0	0.000000	1,000	0.001179
		合計	774,482,705	774,218,705	99.965913	240,800	0.031091	23,200	0.002996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同北京觀韜(成都)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擔任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II. 修訂公司章程等制度暨取消設置監事會

誠如該通函所述，為落實中國證監會有關規定，董事會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包括廢止本公司現行之監事會議事規則)，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監事會之職權。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相應條款進行修訂。董事會亦宣佈建議對本公司現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及關聯交易制度作出若干相應建議修訂。前述該等制度之建議修訂不會對本公司類別股東的現有權利造成任何變動。

(一) 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等制度

有關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建議的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均已於臨時股東大會獲批准通過。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等若干制度全文請參見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winshare.com.cn>)。敬請股東留意，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英文版本(如適用)為其中文版本的非正式譯文。倘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不相符，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二) 取消設置監事會

另董事會宣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即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本公司取消設置監事會(包括廢止本公司現行之監事會議事規則)。

各監事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各位監事於本公司任職期內對公司發展所作出的重要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青

中國•四川，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周青先生、劉龍章先生及李強先生；(b)非執行董事柯繼銘先生及譚慶女士；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鄧富民先生及韓文龍先生。

* 僅供識別